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502-652312-04-02-467194		
建设单位联系人	袁璐	联系方式	13565355035
建设地点	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大道 19-4 号		
地理坐标	E87°2'3.525", N44°7'25.416"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C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专用化学品制造 266-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 肥料制造 262-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昌吉高新区产业发展科技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502201636652300000217
总投资（万元）	1390	环保投资（万元）	15.5
环保投资占比（%）	1.11	施工工期	5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8132m ²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文件：《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名称：《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函〔2015〕306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项目与《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的符合性 根据《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用地总面积 51.00km²，东到榆树沟镇行政边界，西到呼图壁边界，南到创新大道和乌奎高速路，北到 S201 省道和科兴路。 园区发展定位：以装备制造业、新材料产业、生物科技和食品产业为主，配套现代服务业，将园区打造成全区重要先进制造业基地，昌吉回族自治州生产性服务业创新中心。园区划分为精细化工、工程机械装备制造业、综合产业园（管理服务、装备制造、建材加工）、新材料产业园（新型建材、节能环保材料）等分区。园区工业用地规划：规划的工业用地达到 2482.3 公顷，基本在高新区内，占总建设用地的 34.5%。其中一类工业用地为 800.33 公顷，二类工业用地为 1627.9 公顷，三类工业用地 54.05 公顷。 精细化工产业区：位于乌昌大道以南，经六路以西，纬一路以北城区，用地规模约为 3.3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污染较轻的一类工业和二类工业。 符合性：本项目位于昌吉高新区腾飞大道北侧精细化工产业区，用地类型属于二类工业用地。项目生产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新材料技术→精细化学品→功能精细化学品，符合精细化工产业区重点发展污染较轻的一类工业和二类工业的要求。详见附图 1 园区产业布局图及附图 2 园区总体规划及用地规划图。 综上，项目的建设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用地规划。			
	2、与《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新环函〔2015〕306号）符合性分析			
	表 1-1 与园区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	根据《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	本项目生产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	符合

	发区总体规划 (2014-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4-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禁止不符合国家经济政策、环保政策、技术政策及工业园区的产业定位的；废水含难降解的有机物、“三致”污染物、重金属等物质含量高的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不到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的项目；污染严重的“十五小”及“新五小”企业项目；污染难以治理或环保设施不稳定达标的项目入园	物类降滤失剂产品，位于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精细化工产业区，符合国家经济政策、环保政策技术政策及工业园区的产业定位；本项目无重金属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昌吉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总体 规划 (2014-2030) 环境影响报告 书的审查意见	坚持实行入园企业环保准入审核制度，与产业定位方向不符的项目一律不得入园，对于入园的建设项目必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环境管理制度	本项目生产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新材料技术→精细化学品→功能精细化学品，位于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精细化工产业区，符合产业定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相关要求执行环保手续	符合
		园区范围内企业，应办理合法的环保手续，不符合园区规划布局、产业定位的企业应予以搬迁。园区项目须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提出污染物减排具体方案和保障措施	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布局、产业定位、本项目的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为颗粒物	符合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优先建设集中供热设施；企业生活、生产废水须经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方可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危险废物贮存、处理和处置，产生的固废优先综合利用，不能利用的按规范安全处置	本项目无重金属废水产生及排放；项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严格设置园区企业的环	本项目建设符合园区	符合

	境准入标准，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入园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与园区产业类型不相符合达不到环境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禁入园区	定位，满足相关要求	
	大力发展园区循环经济，制定切实可行的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产废水综合利用方案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提出污染物减排具体方案及保障措施	本项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统一送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构，完善各种环境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污染防治制度和环境监控体系，确保环境安全。在园区基础设施和企业建设项目运营管理中须制定并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配套完善的运行管理设施，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本项目设置有安环负责人，制定各项各种环境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防控体系、污染防治制度和环境监控体系等，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疆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大道北侧精细化工产业区。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区四周有瑞通木业、新洋丰肥料制造、新疆安广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等企业，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等敏感点。 本项目位于昌吉高新区腾飞大道北侧精细化工产业区，企业与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房地产转让协议，企业利用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现有厂房建设“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		

	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项目”，项目用地类型属于二类工业用地。项目生产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新材料技术→精细化学品→功能精细化学品，符合精细化工产业区重点发展污染较轻的一类工业和二类工业的要求。项目区供水、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均依托园区现有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腐殖酸设置筒仓储存（配置仓顶滤芯除尘器），烘干区域采用玻璃罩封闭；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综合分析，本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大道 19-4 号，项目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用地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施工期较短并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对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符合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运营期消耗新鲜水和电能，能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量较少，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符合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位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关于
--	---

发布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公告》中“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65230120002，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图详见附图 3。要求如下：

表 1-2 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一览表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表 2-3 A6.1、表 3.4-2 B1）。 2、入园企业需符合园区产业发展定位，产业发展以装备制造、新材料产业、生物科技、食品产业、现代服务业为主导。 3、以水定产，严格限制发展高耗水、环境影响较大的行业。	1、本项目严格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空间布局约束的准入要求。 2、本项目生产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产品，位于昌吉高新区腾飞大道北侧精细化工产业区，根据前文分析，项目符合园区规划。 3、本项目生产用水较少，不属于高耗水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污染物排放管控的准入要求（表 2-3A6.2、表 3.4-2B2）。 2、新（改、扩）建项目应执行最严格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PM_{2.5} 年均浓度不达标城市，禁止新（改、扩）建未落实 SO₂、NO_x、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四项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昌吉回族自治州区域内倍量替代的项目。 4、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	1、本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厂房，各产品原料采取袋装存放于生产车间内，产品袋装存放于产品库房内，进料斗设置于生产车间内部，磨粉机、搅拌机等设备为全封闭设备，腐殖酸设置筒仓储存（配置仓顶滤芯除尘器），烘干区域采用玻璃罩封闭；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产生对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厂区进行硬化，危废间进行重点防渗。 2、本项目按要求执行最严格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本项目落实颗粒物的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 4、本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包装印刷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不涉及 VOCs	符合

		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环境风险防控	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风险防控的准入要求（表 2-3A6.3、表 3.4-2B3） 2、严格落实错峰生产方案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措施 3、生产、使用、贮存、运输、回收、处置、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措施，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避免土壤受到污染。	1、本项目严格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风险防控的准入要求。 2、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项目厂区已硬化，危废间按要求进行重点防渗。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	1、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资源利用效率的准入要求（表 2-3A6.4、表 3.4-2B4）。 2、污水处理率达到 90%以上，中水回用率达到 95%以上。 3、逐步停止开采地下水，优先使用地表水，地下水水源逐步转为备用水源。 4、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5、提高清洁能源使用占比，减少化石燃料使用量。 6、园区水资源开发总量、土地投资强度、能耗消费增量等指标应达到水利、国土、能源等部门相应要求。	1、本项目严格执行自治区、乌昌石片区总体准入要求中关于重点管控单元资源利用效率的准入要求。 2、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管网。 3、本项目不涉及地下水的开采。 4、本项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项目使用清洁能源电。	符合
4、《关于进一步加强乌鲁木齐、昌吉、石河子、五家渠区域大气环境同防同治的意见》（新政办发〔2023〕29 号）的符合性分析 （1）提高环境准入标准。严格执行国家产业、环境准入政策，防范过剩和落后产能跨地区转移。重点区域内不再布局建设煤化工、电解铝、燃煤纯发电机组、金属硅、碳化硅、聚氯乙烯（电石法）、焦炭（含半焦）等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具备风光电清洁供暖建设条件的区域原则上不新批热电联产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煤化工、电解铝、燃煤纯发电机组、金属硅、碳化硅、				

	聚氯乙烯（电石法）、焦炭（含半焦）行业，且冬季不生产，符合要求。 （2）严格污染物排放标准。认真落实《重点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限值的公告》（环保厅〔2016〕第45号）的要求，钢铁、石化、火电、水泥等行业和燃煤锅炉严格执行重点行业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其他工业企业一律执行国家最新污染物排放标准，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执行无组织排放检测浓度限值和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火电、水泥等行业，不涉及燃煤锅炉，项目大气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颗粒物无组织排放要求。 （3）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大钢铁、水泥、焦炭、玻璃、煤炭等行业落后产能淘汰力度。实施差别电价等价格杠杆，推进落后、过剩产能退出。全面排查区域内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工业企业，执行分年度治理、搬迁、淘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严重污染项目。 本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厂房，各产品原料采取袋装存放于生产车间内，产品袋装存放于产品库房内，进料斗设置于生产车间内部，磨粉机、搅拌机等设备为全封闭设备，腐殖酸设置筒仓储存（配置仓顶滤芯除尘器），烘干区域采用玻璃罩封闭；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 （4）大力推广清洁能源。加大清洁能源供应，提高城市清洁能源使用。 本项目烘干工序采用电加热，属于清洁能源，符合要求。 （5）加强水污染防治。强化水环境质量目标管理，明确水质保护目标、治理任务和完成时限。工业集聚区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工业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对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晾晒池、蒸发塘进行清理整顿，加强工业废水达标情况监管。加快城镇污水处理
--	--

	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和提标改造，逐步实现区域内所有市县和重点镇污水收集处理全覆盖。 本项目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依托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乌鲁木齐、昌吉、石河子、五家渠区域大气环境同防同治的意见》（新政办发〔2023〕29号）要求。 5、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十四五”规划》中提出：全面实施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开展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的规划环评，充分发挥生态环境功能定位在产业布局结构中的基础性约束作用。 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推动水泥、电解铝、石化、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绿色转型。加快发展现代煤化工、新材料、有色金属、煤炭、煤电、矿产开采及加工等优势产业，培育壮大先进装备制造、页岩油气加工、节能环保、新型建材、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和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循环型工业，着力推进准东开发区、高新区、阜康市、玛纳斯县特色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推进能源梯级利用、废物交换利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构建循环工业体系。 对于“乌-昌-石”区域内4县市、2园区，严格落实“乌-昌-石”大气污染同防同治“五统一”机制，制定大气污染源颗粒物、VOCs等专项执法行动方案，统筹调配兵地各级环境执法力量，实行联合执法、交叉执法。奇台县和吉木萨尔县持续加强传统煤烟型污染控制，实现空气质量稳定达标或持续改善。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积极开展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加强产业园、工矿服务点、廊道网络等重点生态屏障建设，全力推进公转铁。木垒县保持生态环境优势，确保空气环境质量持续优于二级标准，为打造“生态城、旅游城、休闲城”提供生态环境保障。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高新技术开发区，属于“乌
--	--

	昌石”区域，本项目运营期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腐殖酸设置筒仓储存（配置仓顶滤芯除尘器），烘干区域采用玻璃罩封闭；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 10m² 的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项目符合《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十四五”规划》中相关要求。 6、与《昌吉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昌吉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第五章加强协同控制，改善大气环境--第三节持续推进涉气污染源治理中“实施重点行业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深度治理。推进农副产品加工、建材等行业采取清洁生产、提标改造深度治理等综合措施。严格控制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重点涉气排放企业逐步取消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无法取消的，安装在线监管系统。” 符合性：本项目运营期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腐殖酸设置筒仓储存（配置仓顶滤芯除尘器），烘干区域采用玻璃罩封闭；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置；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项目符合《昌吉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关要求。 7、项目与《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 号）相符性分析
--	---

表 1-3 项目与《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符合性分析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	本项目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项目不涉及产能置换	符合
2	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研究将污染物或温室气体排放明显高出行业平均水平、能效和清洁生产水平低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类和限制类名单。重点区域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	本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本）要求	符合
3	中小型传统制造企业集中的城市要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严格项目审批，严防污染下乡。针对现有产业集群制定专项整治方案，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各地要结合产业集群特点，因地制宜建设集中供热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中心。	本项目位于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大道19-4号、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符合要求，不涉及落后、淘汰产业和设备	符合
4	各地要将燃煤供热锅炉替代项目纳入城镇供热规划。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重点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除集中供暖外的燃煤锅炉。加快热力管网建设，依托电厂、大型工业企业开展远距离供热示范，淘汰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	项目不涉及燃煤锅炉	符合
5	有序推进以电代煤，积极稳妥推进以气代煤。重点区域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安全稳妥推进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工业炉窑改用工业余热、电能、天然气等；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实行清洁能源替代，或因地制宜采取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方式；逐步淘汰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	本项目采用清洁能源电	符合

8、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4〕35号）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4〕35号）的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14〕35号）符合性分析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加大城市扬尘综合整治力度。加强施工扬尘监管，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各类建筑施工、道路施工、市政工程等工地和构筑物拆除场地周边应全封闭设置围挡墙、湿法作业，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应进行地面硬化，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渣土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逐步安装卫星定位系统。煤堆、料堆、渣堆实现封闭存储。推行道路机械化清扫等低尘作业方式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运输车辆尾气及装修废气，采取了尽可能使用耗油低，排气小的施工车辆和机械，选用优质燃油，减少机械和车辆的有害废气排放；在施工过程采用符合国家标准装修材料，装修过程勤通风等相应措施	符合
2	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根据全区和各城市功能定位，严格执行国家产业准入政策。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十二五”期间，不再审批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建项目，严格控制多晶硅、聚氯乙烯等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	符合
3	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利用。在满足最严格的环保和水资源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加快煤制天然气产业化和规模化步伐。加大天然气勘探开发力度。积极开发利用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加快煤层气开发步伐，科学有序发展水电。提高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比例。新增天然气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或用于替代燃煤。在终端用能环节实施电能替代，提高电气化水平	本项目搅拌工序及烘干工序采用清洁能源电加热	符合
4	重点控制区实施燃煤总量控制。各城市结合本地实际划定和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逐步由城市建成区扩展到近郊。通过政策补偿等措施，逐步推行以天然气或电替代煤炭	本项目依托园区集中供暖	符合
5	调整产业布局。按照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合理确定重点产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必须全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通过	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项目正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符合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一律不准开工建设；违规建设的，要依法进行处罚。加强产业政策在产业转移过程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严禁在生态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加强对各类产业发展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	
	9、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 2024-2025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新党办发〔2024〕1 号）符合性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 2024-2025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新党办发〔2024〕1 号）提出：重点抓好散煤治理及“一企一策”污染治理方式，推进区域大气环境监管能力平台建设，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水平。全面落实《自治区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加强水环境质量目标管理，推进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推进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确保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持续强化土壤污染—13—风险源头防控。强化固体废物监管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试点示范。严守环境准入底线。坚持依法依规审批，不符合法律法规的项目环评一律不予审批，牢牢守住生态环境保护底线。深化“放管服”改革，用好环评审批“三本台账”和绿色通道机制，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提高服务质量，全力支持“八大产业集群”绿色发展。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探索推进“三线一单”成果深度应用。组织实施《自治区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减污降碳协同创新。坚决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加强清单化调度和下沉督导检查，推动完成 2024 年需完成的整改任务；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开展“回头看”，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其他整改任务，压实整改责任，分阶段压茬推进。组织完成对阿勒泰地区、克拉玛依市、博州、和田地区和克州的督察任务，实现自治区第一轮生态环保督察全覆盖。扎实推进自然生态保护修复。认真做好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人类活动遥感监测问题线索的核查处理，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积极做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加大对南疆地区指导帮扶力度，拓宽绿水青山转化	

	金山银山的路径。加快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监测体系，完善生物多样性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逐步提高生物多样性监管能力。切实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强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到利用处置全链条环境监管，持续组织开展尾矿库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强化重金属污染防控。持续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和“南阳实践”经验推广。持续加强核与辐射安全日常监督管理。 本项目运营期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腐殖酸设置筒仓储存（配置仓顶滤芯除尘器），烘干区域采用玻璃罩封闭；项目生活污水排水管网，最终进入昌吉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 2024-2025 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新党办发〔2024〕1 号）相关要求。 10、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5 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4〕58 号）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5 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4〕58 号）的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5 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4〕58 号）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序号</th><th>要求</th><th>本项目</th><th>符合性</th></tr><tr><td>1</td><td>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自治区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环保绩效 A 级水平。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设备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严格落</td><td>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根据前文分析，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园区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要求</td><td>符合</td></tr></table>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自治区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环保绩效 A 级水平。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设备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严格落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根据前文分析，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园区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要求	符合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自治区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环保绩效 A 级水平。涉及产能置换的项目，被置换产能及设备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严格落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根据前文分析，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园区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要求	符合								

	实钢铁产能置换，联防联控区严禁新增钢铁产能。推行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焦化、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到2025年，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力争提升至15%										
2	退出重点行业落后产能。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联防联控区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提升工业重点领域产能能效标杆水平，到2025年，重点行业能效标杆水平产能比例力争达到30%，能效基准水平以下产能基本清零。联防联控区淘汰炭化室高度4.3米及以下焦炉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正常要求	符合								
3	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在保障能源安全供应前提下，联防联控区合理控制新改扩建用煤项目；不得将使用石油焦、焦炭、兰炭等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完善联防联控区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管理，煤矸石、原料用煤不纳入煤炭消费总量。高质量建设国家大型煤电煤化工基地，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推进现有自备燃煤机组清洁能源替代。合理保障支撑电力稳定供应、电网安全运行、清洁能源大规模并网消纳的煤电项目及其用煤量。完善联防联控区骨干电网建设，保障冬季生产网电需求	本项目搅拌工序及烘干工序采用清洁能源电加热；本项目依托园区集中供暖	符合								
11、与《环境空气细颗粒物污染综合防治技术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环境空气细颗粒物污染综合防治技术政策》的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与《环境空气细颗粒物污染综合防治技术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分析 <table> <tr> <th>序号</th><th>要求</th><th>本项目</th><th>符合性</th></tr> <tr> <td>1</td><td>应将能源合理开发利用作为防治细颗粒物污染的优先领域，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应优先供应居民日常生活使用。在大型城市应不断减少煤炭在能源供应中的比重。限制高硫份或高灰份煤炭的开采、使用和进口，提高煤炭洗选比例，研究推广煤炭清洁化利用技术，减少燃烧煤炭造成的污</td><td>本项目搅拌工序及烘干工序采用清洁能源电加热；本项目依托园区集中供暖</td><td>符合</td></tr> </table>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应将能源合理开发利用作为防治细颗粒物污染的优先领域，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应优先供应居民日常生活使用。在大型城市应不断减少煤炭在能源供应中的比重。限制高硫份或高灰份煤炭的开采、使用和进口，提高煤炭洗选比例，研究推广煤炭清洁化利用技术，减少燃烧煤炭造成的污	本项目搅拌工序及烘干工序采用清洁能源电加热；本项目依托园区集中供暖	符合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应将能源合理开发利用作为防治细颗粒物污染的优先领域，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应优先供应居民日常生活使用。在大型城市应不断减少煤炭在能源供应中的比重。限制高硫份或高灰份煤炭的开采、使用和进口，提高煤炭洗选比例，研究推广煤炭清洁化利用技术，减少燃烧煤炭造成的污	本项目搅拌工序及烘干工序采用清洁能源电加热；本项目依托园区集中供暖	符合								

		染物排放		
	2	应调整产业结构，强化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严格实施准入制度，必要时对重点区域和重点行业采取限批措施；淘汰落后产能，形成合理的产业分布空间格局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正常要求	符合
	3	产生大气颗粒物及其前体物污染物的生产活动应尽量采用密闭装置，避免无组织排放；无法完全密闭的，应安装集气装置收集逸散的污染物，经净化后排放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大道 19-4 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3 地理位置图。企业与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房地产转让协议，企业利用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现有厂房建设“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项目”。 企业于生产车间内拟建设 1 条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1 条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建设 1 条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生产腐殖酸钠、腐殖酸钾。项目建成后年产钻井液用堵漏剂 10000t、聚合物类降滤失剂 10000t、腐殖酸钠 10000t、腐殖酸钾 10000t。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分类	具体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单层封闭式，占地面积为 2097m ² ，分为原料区及生产区，生产区建设 1 条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1 条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建设 1 条恒温拌和生产线，生产腐殖酸钠、腐殖酸钾；设置烘干区	现有厂房
	储运工程	原料储存	项目原料堆存于生产车间内，袋装分区堆放	现有厂房
		腐殖酸筒仓	容积为 80t，共设置 2 个	拟建
		产品仓库	单层，占地面积为 1061.35m ² ，堆存袋装产品	现有厂房
	辅助工程	办公区	砖混结构，面积为 200m ²	拟建
		危废暂存间	位于库房内的东北侧，面积为 10m ²	拟建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依托
		供电	园区供电	依托
		供暖	园区供暖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废气处理	生产车间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烘干区域设置封闭式玻璃罩
			筒仓	筒仓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
			产品库房	项目产品全部袋装储存于封闭式库房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采取厂房隔音等措施降噪			拟建
	固废处理	废弃包装物及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			
		废润滑油、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废弃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 10m ² 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名称、年消耗量见表 2-2。

表 2-2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采购量	状态	备注
1	核桃壳粉	t/a	3000.075	固体粉状	袋装
2	蛭石粉	t/a	6000.15	固体粉状	袋装
3	棉籽壳粉	t/a	1000.025	固体粉状	袋装
4	腐殖酸	t/a	21000	固体粒状	袋装
5	氢氧化钠	t/a	20.555	固体粒状	袋装
6	氢氧化钾	t/a	20.555	固体粉状	袋装
7	纯碱	t/a	1000.025	固体块状	袋装
8	丙烯酰胺聚合物	t/a	7000.175	固体粉状	袋装
9	阳离子季铵盐	t/a	2000.05	固体粉状	袋装
10	吨包袋	个	若干	/	/
11	水	t/a	17425	/	/
12	电	kW·h	525221.76	/	/

腐殖酸：是动植物残体经微生物分解和地质作用形成的复杂高分子有机酸，含有羧基、羟基、醌基等活性官能团，具有吸附、络合、氧化还原等特性。

褐煤是腐殖酸的重要载体，腐殖酸则是褐煤中具有高附加值的有机成分。褐煤中的腐殖酸总含量一般在 20~70%之间，最高可达 80%以上。

氢氧化钾：分子式为 KOH，分子量为 56.11，熔点为 360~406℃，白色粉末或片状固体。溶于水、醇，但不溶于醚。有潮解性，有毒。化工基本原料，用于医药、日用化工等。毒性分级为中等，半致死量（大鼠，经口）1230mg/kg。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超过 35℃，相对湿度不超过 80%。包装必须密封，切勿受潮。应与易（可）燃物、酸类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储区应备有核实的材料收容泄漏物。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

氢氧化钠：氢氧化钠，也称苛性钠、烧碱、火碱、片碱，是一种无机化合物。具有强碱性，腐蚀性极强，可作酸中和剂、配合掩蔽剂、沉淀剂、沉

	淀掩蔽剂、显色剂、皂化剂、去皮剂、洗涤剂，用途非常广泛。氢氧化钠应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库房。应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超过 35℃，相对湿度不超过 80%。包装必须密封，切勿受潮。应与易（可）燃物、酸类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 阳离子季铵盐：是铵离子中的 4 个氢离子都被烃基取代后形成的阳离子季铵盐。其作用有：柔软、抗静电剂：主要用于纺织印染行业，此类柔软剂且有优异的柔软、抗静电、杀菌、抗黄变性能。季铵盐化合物特有的分子结构赋予其乳化、分散、增溶、洗涤、润湿、润滑、发泡、消泡、杀菌、柔软、凝聚、减摩、匀染、防腐和抗静电等一系列物理化学作用及相应的实际用途。 丙烯酰胺聚合物（PAM）：是一种线型高分子聚合物，化学式为。在常温下为坚硬的玻璃态固体，产品有胶液、胶乳和白色粉粒、半透明珠粒和薄片等。热稳定性良好。能以任意比例溶于水，水溶液为均匀透明的液体。是水溶性高分子中应用最广泛的品种之一。由于聚丙烯酰胺结构单元中含有酰胺基、易形成氢键、使其具有良好的水溶性和很高的化学活性，易通过接枝或交联得到支链或网状结构的多种改性物，在石油开采、水处理、纺织、造纸、选矿、医药、农业等行业中具有广泛的应用，有“百业助剂”之称。国外主要应用领域为水处理、造纸、矿山、冶金等；国内目前用量最大的是采油领域，用量增长最快的是水处理领域和造纸领域。 聚丙烯酰胺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成品聚丙烯酰胺无毒无腐蚀性，在工业行业中用于生产或水处理行业时可以安全使用，注意存放于阴凉干燥处，避免和强氧化性物质接触即可。 纯碱：化学式为 Na_2CO_3，俗名苏打、纯碱、碱灰、碳酸二钠盐、苏打灰，通常情况下为白色粉末，为强电解质，密度为 2.532g/cm^3，熔点为 851°C，易溶于水和甘油，微溶于无水乙醇，难溶于丙醇，具有盐的通性，属于无机盐。潮湿的空气里会吸潮结块，部分变为碳酸氢钠。作为一种重要的无机化工原料，主要用于平板玻璃、玻璃制品和陶瓷釉的生产。还广泛用于生活洗涤、酸类中和以及食品加工等。在环境方面，碳酸钠通常被视为对生态系统相对无害的物质。不属于危险化学品。 蛭石：是一种层状结构的含镁的含水铝硅酸盐，主要为次生变质矿物，
--	---

外形似黑云母、绿泥石，通常由黑云母或金云母经低温热液蚀变作用或风化而成。蛭石一经燃烧，像蛭吸血一样，体积迅速膨胀，故有蛭石之称。蛭石灼烧时体积强烈膨胀为其主要特征，经过高温脱水膨胀后，称为膨胀蛭石。具有广泛的用途。一方面它具有良好的阳离子交换性能和吸附性，被广泛应用于农业、园艺、环保等领域；另一方面，膨胀后的蛭石具有松散密度低，化学性质稳定，保温、隔热、隔音、抗菌、耐冷等优良性能，在建筑、电力、石油、化工、冶金、纺织等行业上具有广泛的用途。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3。腐殖酸钾执行《农业用腐殖酸钾》（GB/T 33804-2017）中要求；腐殖酸钠执行《腐植酸钠》（HG/T 3278-2018）中要求；钻井液用堵漏剂执行《钻井液用随钻堵漏剂 改性植物纤维》（T/SHXH 013-2016）中要求；聚合物类降滤失剂执行企业标准《钻井液用降滤失剂 酰胺共聚物》（Q/QHP 021-2025）中要求。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包装方式	质量控制标准	备注
1	腐殖酸钾	10000t/a	袋装	GB/T 33804-2017	用作土壤改良剂
2	腐殖酸钠	10000t/a	袋装	HG/T 3278-2018	
3	钻井液用堵漏剂	10000t/a	袋装	T/SHXH 013-2016	
4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	10000t/a	袋装	Q/QHP 021-2025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4。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家
1	拌合机	2000L	台	2	无锡市普跃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2	常压罐	80m³	个	2	新疆宇浩金属容器有限公司
3	叉车	CPC30	辆	1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4	全封闭式磨粉机	FFC-700G	台	1	青岛康利永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	密闭式定量包装机	LHJ-150	台	2	安丘市华盛机械有限公司
6	自动加热搅拌循环装置（电加热）	30m³	台	1	昌吉市双龙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7	腐殖酸筒仓	80t	个	2	/
8	槽式烘干设备	/	套	1	/
9	泵	/	台	4	/
10	风机	/	台	1	/

5、项目平面布置

	厂区总占地 8132m²，总平面布置按照人流物流分开，保证迳直而短捷的生产作业线，车间布置要按工艺流程顺序，尽量避免交叉和迂回，使各种物料的输送距离为最小，同时将公用系统耗量大的车间尽量集中布置，以形成负荷中心，并与供应来源靠近，使各种公用系统介质的输送距离为最小。厂区的交通路线布置直而短，不同货流之间、货流与人流之间都要尽可能避免交叉和迂回。 本项目生产车间布置于厂区内西北侧，库房位于生产车间东侧东北侧，晾晒堆场布置于厂区中心位置。办公区布置于东南侧，满足人流、物流分流原则，同时厂区道路通畅，有效减少了运输距离，其次生产办公区位于厂区内上风向，可以减少环境影响，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见附图 5。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一班制，每班 10h。 7、公用工程 (1) 供电：本项目供电由园区提供。 (2) 供暖：本项目供暖由园区提供。 (3) 给排水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供水管网提供，水量及水压满足项目需要。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 ①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活用水定额》，生活用水量按照 5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225m³/a。 ②生产用水 项目运营期仅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工艺中搅拌工序需加水，加水的比例约为 0.86m³/t-产品。本项目腐殖酸钠生产规模为 10000t/a，腐殖酸钾生产规模为 10000t/a，则需加水 17200m³/a，在烘干过程中蒸发损耗，产品带走部分水分。 2) 排水
--	---

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0m³/a，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水平衡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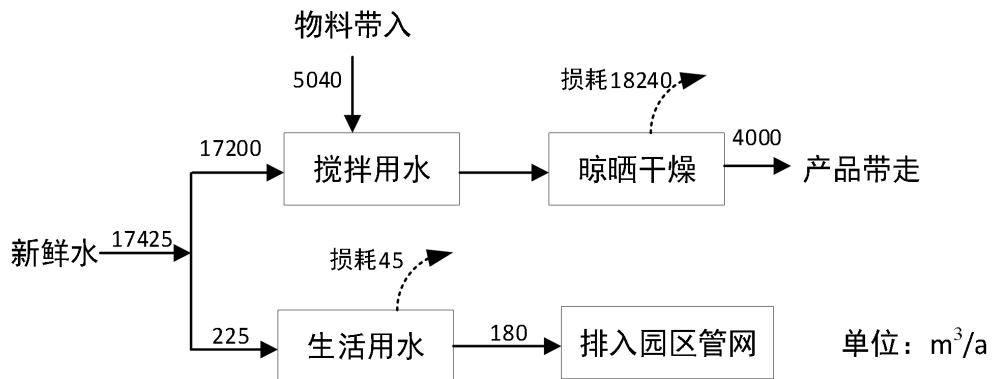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8、物料平衡分析

（1）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

表 2-5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物料平衡一览表

进项			出项	
工序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进料	蛭石	6000.15	混合料 1	10000.15
	核桃壳	3000.075	粉尘	0.1
	棉籽壳	1000.025		
合计		10000.25	合计	10000.25
搅拌	混合料 1	10000.15	混合料 2	10000.05
			粉尘	0.1
合计		10000.15	合计	10000.15
包装	混合料 2	10000.05	钻井液用堵漏剂	10000
			粉尘	0.05
合计		10000.05	合计	10000.05

（2）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表 2-6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物料平衡一览表

进项			出项	
工序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进料	PAM	7000.175	混合料 1	10000.15
	季铵盐	2000.05	粉尘	0.1
	纯碱	1000.025		
合计		10000.25	合计	10000.25
搅拌	混合料 1	10000.15	混合料 2	10000.05
			粉尘	0.1
合计		10000.15	合计	10000.15
包装	混合料 2	10000.05	聚合物类降滤	10000

				失剂	
				粉尘	0.05
	合计		10000.05	合计	10000.05
	(3)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表 2-7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物料平衡一览表				
	进		出		备注
	工序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进料	腐殖酸	21000	混合料	21040.9
		NaOH	20.555	粉尘	0.21
		KOH	20.555		
	合计		21041.11	合计	21041.11
	搅拌	混合料	21040.9	搅拌物料	38240.9
		水	17200		
	合计		38240.9	合计	38240.8
	烘干	搅拌物料	38240.9	产品	20000.9
				损耗水分	18240
	合计		38240.9	合计	38240.9
	磨粉	产品	10000.8	产品	10000
				粉尘	0.8
	合计		10000.8	合计	10000.8
	包装	产品	20000.1	产品	20000
				粉尘	0.1
	合计		20000.1	合计	20000.1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本项目购买已建厂房，不涉及厂房建设内容，主要施工内容为基础防渗、设备安装、装饰工程、工程验收。施工期流程和产污环节详见下图。 <pre> graph LR A[基础防渗] --> B[设备安装] B --> C[装饰工程] C --> D[验收使用] A --> E[施工噪声、施工废气、施工固废] B --> E C --> E D --> E </pre>				
	图 2 施工期主要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运营期				
	(1)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				
	项目钻井液用堵漏剂主要进料为蛭石、核桃壳、棉籽壳，全部为袋装外购，将物料通过负压吸料机进入密闭式搅拌机，经拌和均匀后，经出料口直接进入包装袋打包储存于库房，定期外售。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				

蛭石粉、核桃壳粉、
棉籽壳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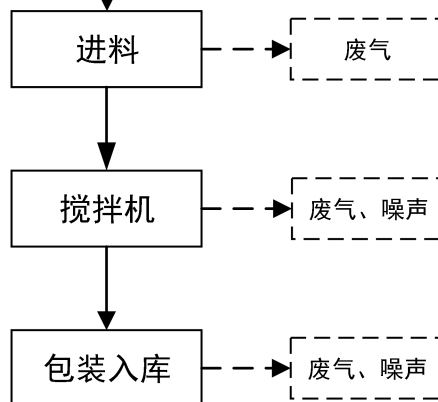


图3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项目聚合物类降滤失剂主要进料为阳离子季铵盐、丙烯酰胺聚合物、纯碱，全部为袋装外购，将物料通过负压吸料机进入密闭式搅拌机，经拌和均匀后，经出料口直接进入包装袋打包储存于库房，定期外售。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

阳离子季铵盐、丙烯
酰胺聚合物、纯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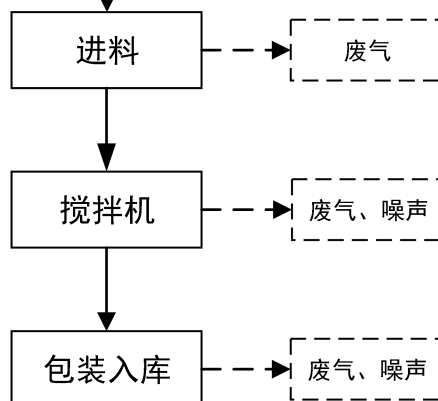


图4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3)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进料：将腐殖酸通过负压吸料机进入自动加热搅拌循环装置内。

搅拌：将水加入装置中，随后将腐殖酸与氢氧化钾/氢氧化钠按照一定比例通过管道输送至恒温搅拌机中，同时加入适量的水进行搅拌混合，得到混合物料，[搅拌时间约为3h](#)。

烘干：搅拌后的物料采用槽式电加热烘干装置，使物料水分减少，烘干温度为 110℃，烘干区域设置封闭式玻璃罩。烘干后的物料通过槽式一端采用吨包袋进行包装，部分直接采用吨包袋进行包装入库；部分进入磨粉工序。

磨粉：根据客户需求，产品需要进行磨粉。

包装入库：包装采用吨包袋进行包装入库。

腐殖酸肥料原料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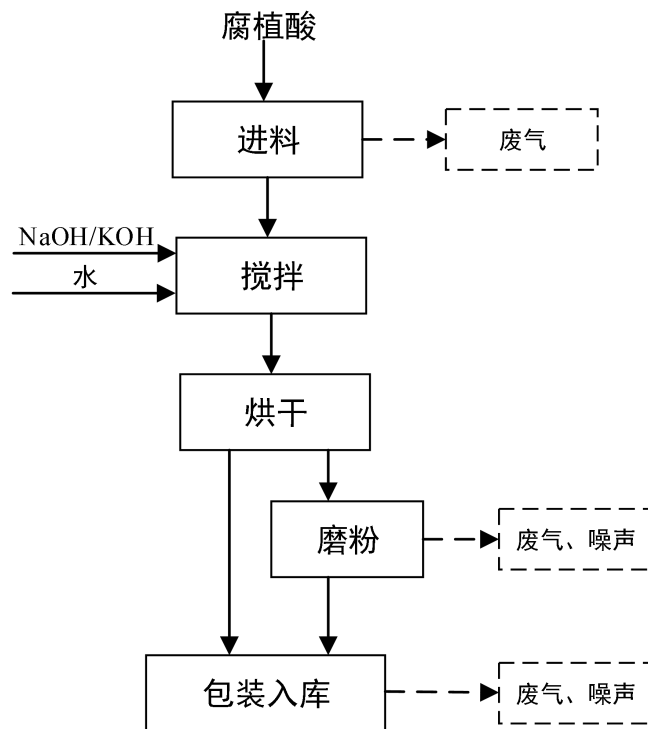


图 4 腐殖酸钠/腐殖酸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项目运营期整体产污环节及产生污染物见下表。

表 2-6 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类别	生产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	进料	颗粒物
		搅拌	颗粒物
		包装	颗粒物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进料	颗粒物
		搅拌	颗粒物
		包装	颗粒物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进料	颗粒物
		烘干	颗粒物
		磨粉	颗粒物
		包装	颗粒物
废水	职工生活		COD、BOD ₅ 、氨氮、SS
噪声	生产过程		设备噪声
固废	布袋除尘器		收集粉尘

		原辅材料	废弃包装物
			氢氧化钠氢氧化钾包装袋
		设备检修	废润滑油
		生活区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企业购买园区原“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工业用地，包含生产车间（无设备）、产品库房、办公生活区及其他附属设施，占地面积 8132m²。合同详见附件。无与项目有关的现有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现状调查				
	(1) 数据来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对环境质量现状数据的要求，本次大气环境质量评价选择距离项目最近的昌吉市监测站 2023 年的监测数据，作为本项目环境空气现状评价基本污染物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 和 O ₃ 的数据来源。				
	(2)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基本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基本污染物按照《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中各评价项目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年评价指标中的年均浓度和相应百分位数 24h 平均或 8h 平均质量浓度满足 GB3095 中浓度限值要求的即为达标。对于超标的污染物，计算其超标倍数和超标率。				
	昌吉市 2023 年年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结果见表 3-1。				
	表 3-1 2023 昌吉市年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结果表				
	项目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	7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	32	4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83	70	超标
	PM _{2.5}	年平均	48	35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00	4000	达标
	O ₃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96	160	达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区域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年平均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CO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O ₃ 最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SO ₂ 的年均浓度和 NO ₂ 的年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故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4) 补充监测

①监测布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规定要求，为了进一步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 TSP 数据引用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 日~7 日对《新疆汇联集装箱科技有限公司集装箱生产线项目》下风向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监测的数据，监测点位于本项目南侧约 2.2km 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规定，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本项目数据引用有效。

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 5，监测点位置见表 3-2。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点位置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坐标		备注
1#监测点	项目区厂界南侧约 2200m 处	E:87°1'46.64"	N:44°6'20.78"	引用

②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环境空气采样及分析方法均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执行。环境空气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表 3-3。

表 3-3 环境空气监测项目分析方法

名称	分析方法	标准号	检出限 (mg/m ³)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及其修改单	GB/T 15432-1995/XG1-2018	0.001

③监测时间及频率

TSP 监测日均值。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7 日，连续监测 7 天。监测同时记录风速、风向、气温、气压和天气状况等常规气象要素。

④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最大质量浓度占相应标准质量浓度限值的百分比及超标率

对监测结果进行评价分析。计算公式如下：

$$P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占标百分比；

C_i —第 i 个污染物的监测浓度值， mg/m^3 ；

C_{o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⑤评价标准

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浓度限值。

⑥监测结果统计分析

监测点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3-4。

表 3-4 特征因子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 单位： mg/m^3

监测因子	TSP
标准值	0.3
浓度值范围	0.173~0.213
最大浓度	0.213
$P_{i(\max)}$ (%)	71
达标性	达标

（5）分析结果

由表 3-4 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区域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浓度限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调查与评价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置，不与区域地表水水体产生水力联系。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T2.3-2018）表 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判定本项目可不进行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本次不进行地表水环境现状调查。

3、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要求：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可不开展声环境现

	状调查与评价。 4、生态环境现状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的相关要求，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用地位于产业园区内，可不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相关要求：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运营期不存在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与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相关要求：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地面已硬化，运营期危废间进行重点防渗，不存在土壤污染途径，故未开展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搜集，项目评价范围内无风景名胜、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人口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项目选址占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周边均为企业，项目占地场地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周围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本项目厂区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要求，详见下表。 表 3-6 项目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table><tr><td>污染物</td><td>排放形式</td><td>标准要求</td><td>标准</td></tr><tr><td>颗粒物</td><td>无组织</td><td>1.0mg/m³</td><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td></tr></table> 2、噪声 施工期声环境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3-8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table><tr><td>时期</td><td>昼间</td><td>夜间</td><td>标准</td></tr><tr><td>施工期</td><td>70</td><td>55</td><td>《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td></tr><tr><td>运营期</td><td>65</td><td>55</td><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td></tr></table> 3、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标准要求	标准	颗粒物	无组织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时期	昼间	夜间	标准	施工期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运营期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标准要求	标准																		
颗粒物	无组织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时期	昼间	夜间	标准																		
施工期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																		
运营期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16t/a，本项目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016t/a，倍量替代量为颗粒物：0.032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企业与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房地产转让协议，企业利用新疆光华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现有厂房建设“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且施工过程均在厂房内进行，无大型土建挖方等过程，因此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1、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运输车辆尾气及装修废气。 (1) 车辆运输废气 各种燃油机械的废气排放、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场地内汽车来往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包括非甲烷总烃、SO₂、NO₂。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柴油机尾气排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约为非甲烷总烃<1800mg/m³、SO₂<270mg/m³、NO₂<2500mg/m³。 场地内汽车来往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包括非甲烷总烃、SO₂、NO₂。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载重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约为非甲烷总烃 4.4g/L、SO₂ 3.24g/L、NO₂ 44.4g/L。 该部分废气产生量不大，且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安装过程主要机械为运输车辆以及吊装车辆等，机械车辆较少，施工场地地势开阔，利于废气逸散，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此外，项目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对施工车辆的检修和维护，严禁使用超期服役和尾气超标的车辆。对施工期间进出施工现场车流量进行合理安排，防止施工现场车流量过大。尽可能使用耗油低，排气小的施工车辆和机械，选用优质燃油，减少机械和车辆的有害废气排放。 (2) 装修废气 在室内装修阶段，也会有污染物产生，室内环境污染的有害物质主要是：甲醛、氨、苯和石材的放射性，对人体的危害很大。 室内的甲醛主要来自于：用作室内装饰的胶合板、细木工板、中密度纤维板和刨花板等人造板材；贴墙纸、贴墙布、化纤地毯、泡沫塑料、油漆和涂料
--	--

等各类含有甲醛并可能向外界散发的装饰材料。氨来自于装饰材料，如家具涂饰所用的添加剂和增白剂大部分使用氨水。苯为无色具有特殊芳香气味的液体，是室内挥发性有机物的一种。苯在各种建筑材料的有机溶剂中大量存在，主要来自于合成纤维、塑料、燃料、橡胶等。另外，还有装修中使用的胶、漆、涂料添加剂与稀释剂、胶粘剂和防水剂等都会造成室内的苯浓度超标。因此要求在施工过程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装修材料，装修过程勤通风，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装修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各项废气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防治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的安装，不涉及大型土建等工程，不在项目区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收集后排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源主要为施工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是安装设备时产生的一些零星敲打声、装卸以及施工设备运行噪声等；根据同类项目施工时期资料，施工期对环境影响较大的为运输车辆噪声。施工期噪声源强在 80-92dB（A）之间，项目施工期短，且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施工期噪声影响将随着工程的结束而随之消失。

为了减轻本工程施工期噪声的环境影响，可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1）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尽可能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例如选液压机械取代燃油机械。同时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并负责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2）加强施工管理，制订施工计划时，应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施工时间应控制在 7:00~12:00，14:00~20:00 之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3）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现有厂房内。

	(4) 采取声屏障措施：本项目施工均在厂房内进行，严禁非必要私自在厂房外进行高噪声施工，对建筑物外部也应采用围挡，以减轻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 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 (6) 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不进行大型土建施工，无废气土方等施工固废产生，不在项目区设置施工营地，因此施工期固废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物及装修边角料等，产生量极小，全部收集后外售废物回收单位处置，装修边角料有回用价值的外售废物回收单位处置，无回用价值的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1)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 ①项目装卸粉尘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所需原料均为袋装包装，直接由车辆运输进入生产车间原料区进行堆码储存，粉尘产生量极小，本次评价不定量分析。 ②原料拆包及进料粉尘 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煤加工厂经验数值，产尘系数为0.01kg/t原料，钻井液用堵漏剂生产线蛭石粉用量为6000.12t/a，核桃壳粉用量为3000.06t/a，棉籽壳粉用量为1000.02t/a，则进料工序的粉尘产生量为0.1t/a。 ③搅拌粉尘 本项目采用密闭式搅拌机，搅拌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煤加工厂经验数值，产尘系数为0.01kg/t原料，钻井液

	用堵漏剂生产线搅拌工序进料量为 10000.1t/a，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0.1t/a。 ④包装粉尘 搅拌均匀的物料进入定量包装机进行包装，定量包装机为密闭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水泥生产-袋装的逸散尘排放因子，逸散性粉尘的排放因子为 0.005kg/t 产品，项目年产 10000t 钻井液用堵漏剂，则粉尘产生量为 0.05t/a。 2)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①项目装卸粉尘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所需原料均为袋装包装，直接由车辆运输进入生产车间原料区进行堆码储存，粉尘产生量极小，本次评价不定量分析。 ②原料拆包及进料粉尘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煤加工厂经验数值，产尘系数为 0.01kg/t 原料，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丙烯酰胺聚合物用量为 7000.14t/a，阳离子季铵盐用量为 2000.04t/a，纯碱用量为 1000.02t/a，则进料工序的粉尘产生量为 0.1t/a。 ③搅拌粉尘 本项目采用密闭式搅拌机，搅拌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煤加工厂经验数值，产尘系数为 0.01kg/t 原料，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线搅拌工序进料量为 10000.1t/a，则搅拌粉尘产生量为 0.1t/a。 ④包装粉尘 搅拌均匀的物料进入定量包装机进行包装，定量包装机为密闭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水泥生产-袋装的逸散尘排放因子，逸散性粉尘的排放因子为 0.005kg/t 产品，项目年产 10000t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则粉尘产生量为 0.05t/a。 3)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 ①项目装卸粉尘
--	--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所需原料均为袋装包装，直接由车辆运输进入生产车间原料区进行堆码储存，粉尘产生量极小，本次评价不定量分析。 ②原料拆包及进料粉尘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煤加工厂经验数值，产尘系数为 0.01kg/t 原料，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腐殖酸用量为 21000t/a，氢氧化钠用量为 20.505t/a，氢氧化钾用量为 20.505t/a，则进料工序的粉尘产生量为 0.21t/a。 ③烘干粉尘 项目采用槽式烘干设施，烘干区域设置玻璃罩进行封闭，烘干物料主要为大颗粒状，并且烘干区域空气不流通，产尘量极小，本次评价不定量分析，要求定期清扫烘干区域。 ④磨粉粉尘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进料工序将物料通过进料斗倒入，该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煤加工厂经验数值，产尘系数为 0.08kg/t 原料，腐殖酸类降滤失剂生产线磨粉工序进料量为 10000.8t/a，则磨粉工序的粉尘产生量为 0.8t/a。 ⑤筒仓粉尘 成品筒仓在进料时，粉料进入筒仓内，仓内储位升高，挤压仓内空间，当空间压力超过“呼吸阀”的呼出控制压力时，将粉尘气体排放到大气环境，产生呼吸废气，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524 煤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的行业系数表进行核算，运输及储存工序粉尘产生量按 0.0167kg/t 产品计，本项目腐殖酸类降滤失剂产量为 20000t/a，其中约一半的产品无需进行磨粉，烘干后采取定量包装，一半进行磨粉后在筒仓暂存，再进行定量包装，则筒仓粉尘产生量按照产品量为 10000t/a 计，则筒仓粉尘产生量约为 0.167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设置 2 个筒仓，每个筒仓均自带仓顶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筒仓粉尘经仓顶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无组织
--	--

排放量约为 0.00167t/a，按照筒仓最大储存时间为 365 天计，则每个筒仓排放量为 0.000835t/a，排放速率约为 9.532×10^{-5} kg/h。

⑥包装粉尘

物料进入定量包装机进行包装，定量包装机为密闭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水泥生产-袋装的逸散尘排放因子，逸散性粉尘的排放因子为 0.005kg/t 产品，项目年产 20000t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则粉尘产生量为 0.1t/a。

各生产线除筒仓在室外设置，其余设备均在生产车间内安装，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综上所述，根据工程分析，项目粉尘产生量为 1.61t/a，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1.569t/a，项目年生产 3000h，风机风量为 5000m³/h，则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16t/a，排放速率为 0.0054kg/h，排放浓度为 1.08mg/m³。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 0.041t/a，排放速率为 0.014kg/h。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详见表 4-1。

表 4-1

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备注				
钻井液用堵漏剂	进料	颗粒物	0.09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有组织	0.016	0.0054	1.08	DA001				
	搅拌	颗粒物	0.1										
	包装	颗粒物	0.05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	进料	颗粒物	0.09										
	搅拌	颗粒物	0.1										
	包装	颗粒物	0.05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	进料	颗粒物	0.189										
	磨粉	颗粒物	0.8										
	包装	颗粒物	0.1										
钻井液用堵漏剂	进料	颗粒物	0.01		无组织	0.041	0.014	/	生产车间				
	装卸	颗粒物	/	袋装包装									
	进料	颗粒物	0.01										
聚合物类降滤失剂	装卸	颗粒物	/	袋装包装									
腐殖酸类降滤失剂	进料	颗粒物	0.021										
	装卸	颗粒物	/	袋装包装									
	烘干	颗粒物	/	封闭式玻璃罩									
	1#筒仓	颗粒物	0.0835	均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						8.35×10 ⁻⁴	9.532×10 ⁻⁵	/	/
	2#筒仓	颗粒物	0.0835							8.35×10 ⁻⁴	9.532×10 ⁻⁵	/	/

2、废气排放口基本信息

表 4-2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参数一览表

编号	排气口坐标	排气口高度 m	出口内径 mm	烟气温度℃	污染物
DA001	E87°02'12.514", N44°07'31.307"	15	300	25	颗粒物

(2)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袋式除尘器：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袋式除尘器后，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滤料时，粉尘被阻留，使气体得到净化。除尘效率一般在 99%以上，在我国各行业已经得到广泛的应用。

仓顶滤芯除尘器：主要包括过滤和清灰两个主要过程。含尘气体从进风口进入除尘器后，通过滤芯（通常为滤袋或滤筒）时，粉尘颗粒由于惯性碰撞、扩散吸附和筛分效应等被截留在滤芯外表面，而净化后的气体则通过滤芯内部排出。随着滤芯表面粉尘层的增厚，设备阻力增加，当达到设定阈值时，清灰系统启动。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4.5.2.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工艺包括除尘设施包含：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本项目布袋除尘器以及仓顶滤芯除尘器均属于可行性技术。

(3)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包括环保处理设备出现故障完全失效，环保设施治理效率为 0%，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情况如下所示：

表 4-3 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频率
DA001	颗粒物	0.537	1h	1 次/年
仓顶滤芯除尘器	颗粒物	0.0095	1h	1 次/年

由上表所示，非正常工况下筒仓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095kg/h。本次评价要

求建设单位在运营期间加强筒仓检修维护检查工作，确保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一旦处理装置或相关设备发生故障，应停止生产运行，待故障彻底排除后，再恢复正常运行。

(4) 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84-2018）中相关内容，结合本项目情况制定以下监测计划，详见表 4-4。

表 4-4 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	执行标准
DA001 监测点位	颗粒物	1 次/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排放要求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2、运营期废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0m³/a。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氨氮等。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昌吉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

昌吉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北角，201 省道以南，2013 年 11 月投入使用，主要收集高新区企业及榆树沟镇等生产、生活污水，处理规模 3 万 m³/d，园区目前北区和南区废水均接通管网，纳入昌吉高新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1) 环保手续

2018 年该污水处理厂进行了提标改造，提标改造后污水处理厂工艺为污水→粗格栅及污水提升泵站→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MBBR 池→二沉池→芬顿氧化池→絮凝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渠→出水，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夏季尾水排入污水处理厂西侧的高新区生态灌溉项目蓄水池中，用于高新区工业冷却水、绿化、洗车、浇洒道路、景观用水，冬季尾水排入园区中水库。新疆高新海天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取得《昌吉州环保局关于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州环评〔2018〕33 号），2022 年 7 月 4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652301MA77JDJA8A001V。2018 年 8 月 19 日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管网敷设

根据调查，本项目所在园区的污水处理厂及污水管网已建成，且已覆盖至项目区。

3) 水量分析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0.6m³/d，昌吉高新区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 3 万 m³/d，目前实际处理水量为 1.5 万 m³/d，尚有 1.5 万 m³/d 富余量，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余量较大，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

3、运营期噪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噪声源强分析

项目投运后主要噪声源为粉碎机、泵类、搅拌装置、风机等设备，其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表 4-5。

表 4-5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dB(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风机	-19.5	-3.5	1.2	90	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	10h

表 4-6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密闭拌合机	90	用低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主要高噪声设备均布置在室内，采取厂房隔音等措施降噪	-26.4	31.9	1.2	25.0	47.2	6.5	23.1	74.9	74.9	75.1	74.9	10h	26.0	26.0	26.0	26.0	48.9	48.9	49.1	48.9	1
2		密闭拌合机	90		-21.4	29.5	1.2	19.5	48.0	12.0	22.4	74.9	74.9	75.0	74.9		26.0	26.0	26.0	26.0	48.9	48.9	49.0	48.9	1
3		自动加热搅拌循环装置	90		-13.9	25.1	1.2	10.8	48.5	20.7	21.9	75.0	74.9	74.9	74.9		26.0	26.0	26.0	26.0	49.0	48.9	48.9	48.9	1
4		磨粉机	90		-28.9	-1.7	1.2	8.2	17.8	22.7	52.5	75.1	74.9	74.9	74.9		26.0	26.0	26.0	26.0	49.1	48.9	48.9	48.9	1
5		泵	90（等效后：90）		-43	1.7	1.2	21.8	12.8	9.0	57.4	74.9	75.0	75.0	74.9		26.0	26.0	26.0	26.0	48.9	49.0	49.0	48.9	1
6		负压吸料机	85		-23.9	36.3	1.2	25.4	52.2	6.2	18.1	69.9	69.9	70.2	69.9		26.0	26.0	26.0	26.0	43.9	43.9	44.2	43.9	1
7		负压吸料机	85		-19	34.3	1.2	20.2	53.3	11.4	17.0	69.9	69.9	70.0	69.9		26.0	26.0	26.0	26.0	43.9	43.9	44.0	43.9	1
8		负压吸料机	85		-11.4	29.5	1.2	11.2	53.5	20.4	16.9	70.0	69.9	69.9	69.9		26.0	26.0	26.0	26.0	44.0	43.9	43.9	43.9	1

(2)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 预测范围与内容

本项目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 HJ2.4—2021 要求，确定厂界外 1m 的范围为噪声预测范围，预测本项目建成后的厂界噪声贡献值，评价厂界环境噪声污染水平。

2) 预测模型

本项目噪声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 HJ2.4—2021 中推荐模式形式进行预测，根据工程具体情况，把声源视为点源，衰减公式如下：

①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②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p} ）计算公式：

$$L_{ep} = 10 \lg \left(10^{0.1 L_{eqg}} + 10^{0.1 L_{eqb}}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3) 预测结果

采取上述预测方法，该项目运营后边界外 1m 处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7。

表4-7 运营期间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19.6	-61.5	1.2	昼间	5.6	65	达标
	19.6	-61.5	1.2	夜间	5.6	55	达标
南侧	-48.1	-17.1	1.2	昼间	11.8	65	达标
	-48.1	-17.1	1.2	夜间	11.8	55	达标
西侧	-34.5	38.8	1.2	昼间	17.7	65	达标

	-34.5	38.8	1.2	夜间	17.7	55	达标
北侧	-3.6	52.1	1.2	昼间	10.9	65	达标
	-3.6	52.1	1.2	夜间	10.9	55	达标

根据预测，本项目建成运行后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21）中3类标准。

由于厂区周边50m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针对项目噪声源实际特点，拟建工程采取以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尽量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做好设备的保养和维护，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对老化的高噪声设备应尽量淘汰。

（2）将磨粉机等高噪声设备布置于密闭的生产车间内，并对固定的生产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风机进出气口和管道之间用软连接的方法进行管道隔振。

（3）设备运行过程中机壳、管壁等会产生机械性噪声，可考虑在机壳、管壁上敷设阻尼材料，如在管壁上涂抹沥青并包裹油毡，使振动能量被阻尼材料消耗减弱。

（4）高噪声设备合理分布，避免集中放置，必要时对于产生噪声较高的设备设置专门隔声设备房的措施。

（5）加强生产车间周围及厂区四周的绿化，以起到削减噪声的作用；加强厂内生产职工的安全卫生防护，如佩戴耳塞等，减小机械噪声对厂内生产职工的影响。

（6）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安排进出厂区的时间，避免同一时段同时多台进出和夜间进出，同时对进出厂内的车辆禁止鸣笛，进行规范化管理。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降低噪声，使操作工人在低噪环境下工作。本项目厂界周边 500m 范围内没有敏感目标，因此本项目的运行期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综上，根据预测结果，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84-2018）中相关内容，结合本项目情况制定以下监测计划，详见表 4-8。

表 4-8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	执行标准
厂界四侧外 1m	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4、运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固体废物产生量

1) 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弃包装物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核桃壳粉、蛭石粉、棉籽壳粉、腐殖酸、纯碱、丙烯酰胺聚合物、阳离子季铵盐均采用 25kg 袋装，1 个包装袋约 0.2kg，根据前文分析，以上原辅材料用量共约 41000.5t/a，则废弃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328.004t/a，收集后外售；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名录》，废弃包装袋废物属于 SW17 可再生类废物，代码为 900-003-S17。

②除尘器收集粉尘

项目生产线产生的粉尘设置了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1.553t/a，收集后外售；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名录》，废弃包装袋废物属于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99-S59。

2) 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

项目运营期设备保养等会产生一定量废润滑油及废油桶，根据同类企业，产生量约为 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为 HW08 类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17-08，本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采用桶装收集储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②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废弃包装袋

项目腐殖酸类降滤失剂需要用到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2022 年调整）》，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属于危险化学品；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的废弃包装袋为 HW49 类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的废弃包装袋产生量

约为 0.328t/a，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2.25t/a。厂区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本项目各固体废物的产生源、排放量和处置方式见表 4-9。

表 4-9 固体废物排放量及处置设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处置措施	排放量 (t/a)
1	废弃包装物	328.004	一般工业固废	900-003-S17	收集后外售	328.004
2	除尘器收集粉尘	1.553		900-099-S59		1.553
3	废润滑油	0.5	危险废物	900-217-08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0.5
4	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废弃包装袋	0.328		900-041-49		0.328
5	生活垃圾	2.25	生活垃圾	/	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25

由上表可以得出该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具有良好的处置方法，处置率 100%，符合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要求，防治措施可行，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2) 危险废物污染防控技术要求

项目在厂区新建 1 间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10m²，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危险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别存放于专门的容器中。

(一) 危险废物收集

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识别废物的类别及主要成分，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最后按照对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二)危险废物贮存

本项目新建一座危险废物贮存库，危险废物贮存库面积 5m²，项目产生的危废在暂存库内存放，并及时交由有资质处置单位处置，项目危废产生量较小，并且产生后及时外委处置，不在厂区长时间大规模储存，因此危险废物贮存库储存规模可满足本项目储存需求。危险废物贮存库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废物贮存需满足相关要求。

1) 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

①容器和包装物材质、内衬应与盛装的危险废物相容。

②针对不同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的危险废物，其容器和包装物应满足相应的防渗、防漏、防腐和强度等要求。

③硬质容器和包装物及其支护结构堆叠码放时不应有明显变形，无破损泄漏。

④柔性容器和包装物堆叠码放时应封口严密，无破损泄漏。

⑤使用容器盛装液态、半固态危险废物时，容器内部应留有适当的空间，以适应因温度变化等可能引发的收缩和膨胀，防止其导致容器渗漏或永久变形。

⑥容器和包装物外表面应保持清洁。

2) 危险废物贮存要求

①在常温常压下不易水解、不易挥发的固态危险废物可分类堆放贮存，其他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②液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罐区贮存。

③半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贮存，或直接采用贮存池贮存。

④具有热塑性的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袋内进行贮存。

⑤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装入闭口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⑥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易产生粉尘等无组织排放的，应采取抑尘等有效措施。

⑦危险废物贮存库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⑧危险废物贮存库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⑨危险废物贮存库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

⑩在危险废物贮存库液态危险废物贮存区，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3）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运行与管理要求

①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②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

③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

④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

⑤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⑥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据国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结合贮存设施特点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并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隐患应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并建立档案。

⑦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案，包括设计、施工、验

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

4) 贮存点环境管理要求

①贮存点应具有固定的区域边界，并应采取与其他区域进行隔离的措施。

②贮存点应采取防风、防雨、防晒和防止危险物流失、扬散等措施。

③贮存点贮存的危险废物应置于容器或包装物中，不应直接散堆。

④贮存点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等，采取防渗、防漏等污染防治措施 GB 18597-2023 或采用具有相应功能的装置。

⑤贮存点应及时清运贮存的危险废物，实时贮存量不应超过 3 吨。

5) 环境应急要求

①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必要的培训和环境应急演练，并做好培训、演练记录。

②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配备满足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要求的应急人员、装备和物资，并应设置应急照明系统。

③相关部门发布自然灾害或恶劣天气预警后，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启动相应防控措施，若有必要可将危险废物转移至其他具有防护条件的地点贮存。

6) 危险废物贮存安全防护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⑤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关闭应按照 GB18597 的有关规定执行，例如在关闭贮存设施前应提交关闭计划书，经批准后方可执行；必须采取措施消除污染；无法消除污染的设备、土壤、墙体等按危险废物处理，并运至正在营运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场或其它贮存设施中；监测部门的监测结果表明已不存在污染时，方可摘下警示标志，撤离留守人员。

(三) 危险废物转运要求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有关危险废物转移的管理办法，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申报转移的“五联单”手续，并在贮运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贮存、运输和监管的有关规定：

①危险废物外运处置前，须按相关要求完成报批手续；项目试运行后，建设单位须建立危废暂存、外运处置记录台账，建立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等，并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保持危险废物贮存库常闭，并由专人负责。

②收集的固废详细列出数量和成分，并填写有关材料，所有废物按类在专用密闭容器中储存，没有混装，废物收集和封装容器得到接受企业和监管部门的认可。

③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装卸剧毒废物应配备特殊的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漫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液态废物卸载区应设置收集槽和缓冲罐。完善管理制度，确保项目产生固废（特别是危险废物）全部收集、暂存并合理处置。

④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所有运输车辆的司机和押运人员经专业培训持证上岗，以汽车运输方式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JT617以及JT618执行，废弃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应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运输的规定，项目暂存的危险废物最终送至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四）危险废物环境保护管理

①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台账制定指南》（HJ1259-2022）的分类管理要求，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应当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降低危险废物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信息；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危险废物有关资料。

②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按照实际情况填写记录有关内容，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后期若修订发布后危险废物种类及代码等按照最新发布《名录》要求执行。

综上，本项目所有产生的固体废物都储存于厂内设置的专用储存场所暂存，对于一般工业固废采取回收、综合利用方式进行处置，对危险废物委托具有相应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可确保本项目所产生的所有固体废物都得到有效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外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影响。

5、地下水、土壤防治措施

（1）地下水、土壤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厂区已进行硬化，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运营过程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本项目不会对项目区及周围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2）事故状态下影响分析

若是危废暂存间地面以及储存容器发生破损等情况，会引起危险物质泄露，如废润滑油，会引发地下水及土壤影响。

（3）防控措施

为有效预防地下水及土壤污染，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措施。结合本项目工艺特点，本项目按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分区域进行防渗处理。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参照表详见下表。

表 4-10 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参照表

防渗分区	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分区	弱	难	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 K≤1×10-7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中-强	难		
	弱	易		
一般防渗区	弱	易-难	其他类型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 K≤1×10-7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中-强	难		
	中	易	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强	易		

	简单防渗区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地面硬化
	本项目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废物贮存满足相关要求。生产车间及库房设为简单防渗区，仅做一般地面硬化。并且结合厂区实际，本工程防渗工程设计标准及维护需满足下列要求： ①各单元防渗工程的设计使用年限不低于相对应设备、管道或建筑物的设计使用年限。 ②重点防渗区防渗性能与 6.0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等效。 ③一般防渗区的防渗性能应与 1.5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text{cm/s}$）等效。 ④地面防渗方案可采用黏土防渗、混凝土防渗，防渗性能满足②、③要求。 ⑤加强厂区防渗设施的检查、维修力度，确保防渗措施。 综上，本项目在采取完善的防渗措施后，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程度较小。 6、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评价目的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2）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规定，本项目风险物质为油类物质废润滑油。 （3）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1）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加工、搬运、使用或储存危险化学品，且危险化学品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				

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单元内存在的危险化学品的数量根据处理危险化学品的多少，区分为以下两种情况：

- ①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 ②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总存在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Q<10；10≤Q<100；Q≥100。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见表 4-11。

表 4-11 危险物质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一览表

物质名称	临界量（Qi）	存在量（qi）	qi/Qi	是否构成重大危险源
油类物质（废润滑油）	2500t	0.5t	0.0002	否
氢氧化钾	/	3	/	
氢氧化钠	/	3	/	
合计			0.0002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是氢氧化钠和氢氧化钾，氢氧化钠和氢氧化钾为非重大危险源辨识物质，无临界量限值要求；本项目危险物质未构成重大危险源，其存在量和临界量比值（Q）<1，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故进行简单分析。

3）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内容，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及风险物质基本性质详见表 4-12 和表 4-13。

表 4-12 废润滑油理化性质及毒性

标识	中文名: 机油; 润滑油	英文名: lubricating oil	分子式: /	分子量: /
	CAS 号: /	UN 编号: /		
理化性质	性状: 油状液体, 淡黄色至褐色, 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燃烧爆炸 危险性	燃烧性: 可燃		引燃温度 / °C: 248	
	闪点 / °C: 76		稳定性: 稳定	

	危险特性：遇明火、高热可燃。 灭火方法：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站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 灭火剂：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如、食入；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皮炎。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有资料报道，接触石油润滑油类的工人，有致癌的病例报告。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清水冲洗；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防护措施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建议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他：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
泄露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储运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船必须彻底清洗、消毒，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船运时，配装位置应远离卧室、厨房，并与机舱、电源、火源等部位隔离。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表 4-13 氢氧化钾、氢氧化钠理化性质及毒性			
一、氢氧化钠			
(1) 物质的理化常数			
英文名称	Sodium hydroxide	CAS 号	1310-73-2
外观	白色半透明片状	分子式	NaOH
熔点(℃)	318.4	分子量	40
溶解性	易溶于水，溶于乙醇和甘油，不溶于丙醇、乙醚。		
(2) 危险特性			
危险特性	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遇潮时对铝、锌等金属有腐蚀性，并放出易燃易爆的氢气。本品不会燃烧，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形成腐蚀性溶液。具有强腐蚀性。		

(3) 毒性				
LD50 (mg/kg)	/		LC50 (mg/m3)	
中毒途径	吸入、食入		毒性分级	
健康危害	本品有强烈刺激和腐蚀性。粉尘或烟雾刺激眼和呼吸道，腐蚀鼻中隔；批复和眼直接接触可引起灼伤；误服可造成消化道灼伤，粘膜糜烂、出血和休克。			
二、氢氧化钾				
(1) 物质的理化常数				
英文名称	Potassium hydroxide		CAS 号	1310-58-3
外观	白色粉末或片状固体		分子式	KOH
熔点(℃)	306.8		分子量	56.1
溶解性	易溶于水，溶于乙醇，微溶于醚。	相对密度（水=1）	2.04	
(2) 危险性				
危险特性	具强碱性、毒性、腐蚀性；该品不会燃烧，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形成腐蚀性溶液；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具有强腐蚀性；燃烧（分解）产物：可能产生有害的毒性烟雾。			
(3) 毒性				
LD50 (mg/kg)	1230(大鼠经口)	LC50 (mg/m3)		/
中毒途径	吸入、食入	毒性分级		中毒
健康危害	对皮肤、粘膜有刺激性。大量口服中毒时，患者剧烈腹痛、呕吐、血便、休克、全身抽搐、昏迷，甚至死亡。			

4)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事故包括：①废润滑油泄漏，引起火灾、爆炸风险事故；②废气处理设施故障，造成周围环境影响；③危险物质泄露造成环境污染。

5) 风险防范措施

针对上述环境风险，本次评价建议项目采取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①火灾爆炸事故

a、全厂消防设计本着“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立足于火灾自救。对主要设备和重要建筑物均采取防消结合措施。要按照有关要求，设置消防栓和灭火器，有专门的消防人员，做好巡检工作，防患于未然；

b、防火间距：在总平面布置中，各建筑物构筑物之间的距离应满足有关设计技术规范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要求。

c、设备的安全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d、各生产区保证一定的距离，设有隔离带，设双重管理。生产车间的布局 and 建筑设计应符合《建筑防火设计规范》及《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设置设计规范》要求，使用防爆电气照明设备；厂房的防雷接地符合 GB50057-94《建筑防雷设计规范》，并在生产车间设置消防系统，达到消防部门的要求。

e、生产车间管理：区域内严格管控明火的使用，要提出安全措施，保厂部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生产车间内电气设备不得任意安装更改，严禁使用临时电线电灯。

②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企业废气处理设施需设置专门的人员管理，加强对仓顶滤芯除尘器的维护和检修，一旦发现废气泄露立即停产检修，检修完毕方可再投入生产。

③危险物质泄露预防事故

a、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应定期对暂时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及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b、设有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维护及管理，避免因危险废物泄露、乱堆乱弃造成环境污染；

c、应指定专人负责危废的收集、运输管理工作，运输车辆的司机和押运人员应经专业培训；

d、氢氧化钾应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库房。

6) 风险评价综述

综上所述，项目运行过程中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防范应急措施，在设计、施工、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上述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

7)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4-1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钻井用堵漏剂、腐殖酸类和聚合物类降滤失剂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昌吉回族自治州)	(昌吉市)	(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地理坐标	经度	E87°2'3.525"	纬度	N44°7'25.416"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所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是废润滑油，位于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事事故包括 ①废润滑油泄漏，引起火灾、爆炸风险事故； ②废气处理设施故障，造成周围环境影响； ③危险物质泄露造成环境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设置消火栓、灭火器；建筑物构筑物之间的距离设计合理的防火间距；设备的安全管理；控制物料输运流程；各生产区保证一定的距离，设有隔离带，设双重管理。生产车间的布局和建筑设计符合相关要求，并在生产车间设置消防系统，达到消防部门要求；生产车间内严格管控明火的使用。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判定原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故进行简单分析。																																					
7、环保投资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390 万元，计划用于环境保护设施项目的投资共计 30.5 万元，工程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2.19%。详见表 4-15。 表 4-15 环保投资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污染环节源</th><th>治理措施</th><th>投资（万元）</th></tr><tr><td rowspan="4">废气</td><td>进料、搅拌、磨粉、包装等工序</td><td>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td><td>10</td></tr><tr><td>烘干粉尘</td><td>玻璃罩封闭</td><td>5</td></tr><tr><td>筒仓</td><td>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td><td>5</td></tr><tr><td>装卸扬尘</td><td>封闭式厂房，物料全部袋装</td><td>/</td></tr><tr><td rowspan="2">固废</td><td>危废暂存间</td><td>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7-2023）中规定设置危废暂存间</td><td>5</td></tr><tr><td>生活垃圾</td><td>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若干</td><td>0.5</td></tr><tr><td>噪声</td><td>机械噪声</td><td>设备隔声、减振、消声等</td><td>2</td></tr><tr><td colspan="2">环境风险</td><td>防渗措施</td><td>3</td></tr><tr><td colspan="3">合计</td><td>30.5</td></tr></table>		环境要素	污染环节源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进料、搅拌、磨粉、包装等工序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10	烘干粉尘	玻璃罩封闭	5	筒仓	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	5	装卸扬尘	封闭式厂房，物料全部袋装	/	固废	危废暂存间	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7-2023）中规定设置危废暂存间	5	生活垃圾	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若干	0.5	噪声	机械噪声	设备隔声、减振、消声等	2	环境风险		防渗措施	3	合计			30.5
环境要素	污染环节源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进料、搅拌、磨粉、包装等工序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10																																		
	烘干粉尘	玻璃罩封闭	5																																		
	筒仓	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	5																																		
	装卸扬尘	封闭式厂房，物料全部袋装	/																																		
固废	危废暂存间	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7-2023）中规定设置危废暂存间	5																																		
	生活垃圾	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若干	0.5																																		
噪声	机械噪声	设备隔声、减振、消声等	2																																		
环境风险		防渗措施	3																																		
合计			30.5																																		
8、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规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本项目建成后必须在全站范围内建立环保监督管理网络，设置环境保护管理及监测机构，建立健全环保管理机构，设置环保科，由建设单位分管生产的副总负责分管，配备相应																																					

的环境管理人员，环保科内设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及监测分析人员，组成环保机构组织网络。组织网络由环保管理部门、监测分析化验、环保设施运营、设备维修、监督巡回检查等部分组成。

（2）环境管理机构及职责

①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保法规及行业环保规定，负责制定全场近、远期环境保护规划并督促计划实施。落实环保要求，解决存在的环保问题；②负责制定全场及岗位环保规章制度，督促检查制度的落实情况；③落实环保设施运行的管理计划、操作规程，及时汇总存在的问题，提交技术部门改进解决；④监督检查监测站的工作，建立完整的环保档案，掌握各污染源的排放；⑤状况及环境质量状况，配合环保部门完成各项环保工作；⑥负责全站污染事故的调查、处理及上报工作；⑦负责全场职工的环保教育及培训，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和环保专业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

（3）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

①报告制度：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季报制度。即每季度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污染物的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企业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改变或生产运行计划改变等都必须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经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②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对污染治理设施和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账。

③奖惩制度：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给予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重罚。

（4）环境管理台账

编制主要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的环境管理台账，包括基本信息、污染治理措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其他环境管理信息等。

①基本信息包括：生产设施、治理设施的名称、工艺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各项排污单位基本信息的实际情况及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运行参数等；②污染治理措施运行管理信息包括。

③监测记录信息包括：手工监测的记录和自动监测运维记录信息，以及与监测记录相关的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状况记录信息等。 ④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 ⑤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及管理 排污口规范化应坚持以下基本原则：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口必须规范化；排污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 排污口位置须合理确定，依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号）文件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排放污染物的采样点设置，应按照《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设置在项目排气口，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设置规范的污水和废气排放口便于测量流量、流速的测流段。无组织排放有毒有害气体的排放口，应加装引风装置，进行收集、处理，并设置采样点。固体废物，应设置专用堆放场地，并必须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防治措施。企业污染物排放口的标志，应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15562.1-1995）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的规定，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性污染物排放口（源）或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设置提示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污染物排放口的环保图形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2米。详见下表。					
表 4-16 排污口图形标志示例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危险废物																														
4	危险废物 <table><tr><td colspan="2">废物名称:</td><td rowspan="5">危险特性</td></tr><tr><td colspan="2">废物类别:</td></tr><tr><td>废物代码:</td><td>废物形态:</td></tr><tr><td colspan="2">主要成分:</td></tr><tr><td colspan="2">有害成分:</td></tr><tr><td colspan="3">注意事项:</td></tr><tr><td colspan="3">数字识别码:</td></tr><tr><td colspan="2">产生/收集单位:</td><td rowspan="5"></td></tr><tr><td colspan="2">联系人和联系方式:</td></tr><tr><td>产生日期:</td><td>废物重量:</td></tr><tr><td colspan="2">备注:</td></tr></table>			废物名称: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危险废物标签
废物名称: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5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单位名称: 设施编码: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志																										

9、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办法，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完成后，应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项目运营期“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见表 4-17。

表 4-17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工序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标准
废气	进料、搅拌、磨粉、包装等工序粉尘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颗粒物排放要求

			筒 DA001 排放	
		烘干工序粉尘	烘干区域设置封闭式玻璃罩	
		筒仓	筒仓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	
		库房	项目产品全部袋装储存于封闭式库房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查看执行情况
	噪声	设备噪声	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罩、消声器等措施；生产设备安装在车间内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
		废弃包装物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废弃包装物及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	
		废润滑油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10m ² ），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
		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废弃包装袋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	原料拆包及进料工序采用人工拆包,并采取负压吸料机进行吸料,在吸料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搅拌机、磨粉机、定量包装机等设备均为密闭式设备,均通过集气管道收集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颗粒物排放要求
	烘干	颗粒物	烘干区域设置封闭式玻璃罩	
	筒仓	颗粒物	筒仓设置仓顶滤芯除尘器	
	库房	颗粒物	项目产品全部袋装储存于封闭式库房	
地表水环境	工作人员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园区下水管网,最终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照要求执行
声环境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罩、消声器等措施;生产设备安装在车间内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弃包装物及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废润滑油、氢氧化钠及氢氧化钾废弃包装袋收集后暂存于 10m ² 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及库房做好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火灾爆炸事故 a、全厂消防设计本着“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立足于火灾自救。对主要设备和重要建筑物均采取防消结合措施。要按照有关要求,设置消防栓和灭火器,有专门的消防人员,做好巡检工作,防患于未然; b、防火间距:在总平面布置中,各建筑物构筑物之间的距离应满足有关设计技术规范 and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要求。 c、设备的安全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d、各生产区保证一定的距离，设有隔离带，设双重管理。生产车间的布局 and 建筑设计应符合《建筑防火设计规范》及《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设置设计规范》要求，使用防爆电气照明设备；厂房的防雷接地符合 GB50057-94《建筑防雷设计规范》，并在生产车间设置消防系统，达到消防部门的要求。 e、生产车间管理：区域内严格管控明火的使用，要提出安全措施，保厂部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生产车间内电气设备不得任意安装更改，严禁使用临时电线电灯。 ②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企业废气处理设施需设置专门的人员管理，加强对废气处理设置、运输管道和排气筒的维护和检修，一旦发现废气泄露立即停产检修，检修完毕方可再投入生产。 ③危险物质泄露预防事故 a、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应定期对暂时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及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b、设有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维护及管理，避免因危险废物泄露、乱堆乱弃造成环境污染； c、应指定专人负责危废的收集、运输管理工作，运输车辆的司机和押运人员应经专业培训； d、氢氧化钾、氢氧化钠应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库房。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企业应做好相关排污许可申报工作。严格落实报告所提环境管理要求。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基本合理、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结果表明，项目在正常生产和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项目的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基本不改变当地环境质量现状和功能要求。

本评价认为，项目在设计 and 运行时应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根据生产的安全要求，配套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杜绝事故对环境产生的风险。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本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141t/a	/	0.141t/a	+0.141t/a
废水	生活污水	/	/	/	180m³/a	/	180m³/a	+180m³/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弃包装物	/	/	/	328.004t/a	/	328.004t/a	+328.004t/a
	除尘器收集粉尘	/	/	/	1.553t/a	/	1.553t/a	+1.553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	/	/	0.5t/a	/	0.5t/a	+0.5t/a
	氢氧化钠及氢氧化 钾废弃包装袋	/	/	/	0.328t/a	/	0.328t/a	+0.328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